

地政機關公務人員（測量人員）危勞職務年齡標準表(草案)

機關		單位	職務	擔任工作 (附註一)	退休年齡		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主管 機關	所屬 機關				自願	屆齡	
臺北市 政府	各地政事務所	測量課	技佐、 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職務人員擔任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工作，皆應親赴現場執行測量作業，除轄區內都市平地外，亦包含偏鄉、林野地或山區，非有一定體能者，難以應付多變甚或惡劣之工作環境，且交通工具無法到達之地點，測量人員皆需背負數十公斤器具辦理，是以本職務需兼具高度體力與專注力，始能應付民眾或法院需求及立即判斷測量成果良窳，倘體能衰退或專注力降低，造成測量偏差或錯誤，直接影響民眾產權及政府公信力。 2. 本職務人員執行作業期間同時應主動注意周遭交通情形、地形物現況、自然或人為環境，縱然灌輸職安觀念提升自我安全意識，然為執行勘測致攀爬跌倒、摔落或遭交通事故、動物蜂蟲襲擊、不理性民眾攻擊等事故仍無法避免，已危及執行測量人員生命安全。 3. 本職務人員預排勤務辦理專案測繪或受託民眾、法院人員辦理業務皆需於晝日實施，以利勘測與會同，無法以高低溫氣候、空汙、紫外線過量或地形陡峻等職務風險因素停止出勤，導致視力惡化已為本職務人員普遍反應提早發生之症狀，且環境因素(如中暑、熱傷害等)造成專注力下滑；又呼吸道問題、皮膚病變、膝關節退化以及確認民眾財產所衍生長期心理壓力等，無形中已侵害測量人員身心健康。
	地政局土地開發總隊	控制測量科 測繪管理科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職務人員擔任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工作，皆應親赴現場執行測量作業，轄區囊括臺北市平地、林野地與山區，非有一定體能者，難以應付多變甚或惡劣之工作環境，且交通工具無法到達之地點，測量人員皆需背負數十公斤器具辦理業務，是以本職務需兼具高度體力與專注力，始能應付民眾或法院需求及立即判斷測量成果良窳。倘體能衰退或專注力降低，造成測量偏差或錯誤，直接影響民眾產權及政府公信力。 2. 其餘同本府各地政事務所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第2、3項。

	地政局	測繪科	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1. 本職務人員擔任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工作，以及為檢核所屬地政事務所測繪成果，皆應親赴現場執行測量作業，除轄區內都市平地外，亦包含偏鄉、林野地或山區，非有一定體能者，難以應付多變甚或惡劣之工作環境。且交通工具無法到達之地點，測量人員皆需背負數十公斤器具辦理業務，是以本職務需兼具高度體力與專注力，始能應付民眾或法院需求及立即判斷測量成果良窳，倘體能衰退或專注力降低，造成測量偏差或錯誤，直接影響民眾產權及政府公信力。 2. 其餘同本府各地政事務所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第2、3項。
新北市 政府	各地政事務所	測量課	技佐、 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臺北市府各地政事務所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地政局	地籍測量科	技佐、 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臺北市府地政局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桃園市 政府	各地政事務所	測量課	技佐、 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臺北市府各地政事務所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地政局	測量科	技佐、 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臺北市府地政局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臺中市 政府	各地政事務所	第二課	技佐、 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臺北市府各地政事務所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地政局	測量科	技佐、 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臺北市府地政局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臺南市政府	各地政事務所	測量課	技佐、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臺南市政府各地政事務所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地政局	測量科	技佐、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高雄市政府	各地政事務所	測量課	技佐、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職務人員擔任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工作，皆應親赴現場執行測量作業，除轄區內都市平地外，亦包含偏鄉、林野地、山區甚或離島，非有一定體能者，難以應付多變甚或惡劣之工作環境，且交通工具無法到達之地點，測量人員皆需背負數十公斤器具辦理，是以本職務需兼具高度體力與專注力，始能應付民眾或法院需求及立即判斷測量成果良窳，倘體能衰退或專注力降低，造成測量偏差或錯誤，直接影響民眾產權及政府公信力。 2. 其餘同本表第1頁臺南市政府各地政事務所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第2、3項。
	地政局土地開發處	測量科	技佐、技士	辦理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職務人員擔任辦理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工作，應親赴現場執行測量作業，轄區囊括高雄市平地、林野地、山區甚或離島，非有一定體能者，難以應付多變甚或惡劣之工作環境，且交通工具無法到達之地點，測量人員皆需背負數十公斤器具辦理業務，是以本職務需兼具高度體力與專注力，始能應付業務需求及初步判斷應變測量成果良窳。倘體能衰退或專注力降低，將導致計畫專案執行成果偏差或錯誤，及引用該資料之後續應用測量成果錯誤。 2. 同本表第1頁臺南市政府各地政事務所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第2項。 3. 本職務人員預排勤務辦理專案測繪皆於晝日實施，以利勘測，無法以高低溫氣候、空汙、紫外線過量或地形陡峻等職務風險因素停止出勤，導致視力惡化已為本職務人員普遍反應提早發生之症狀，且環境因素(如中暑、熱傷害等)造成專注力下滑；又呼吸道問題、皮膚病變、膝關節退化以及確認民眾財產所衍生長期心理壓力等，無形中已侵害測量人員身心健康。

	地政局	測量科	技佐、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1. 本職務人員擔任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工作，以及為檢核所屬地政事務所測繪成果，皆應親赴現場執行測量作業，除轄區內都市平地外，亦包含偏鄉、林野地、山區甚或離島，非有一定體能者，難以應付多變甚或惡劣之工作環境。且交通工具無法到達之地點，測量人員皆需背負數十公斤器具辦理業務，是以本職務需兼具高度體力與專注力，始能應付民眾或法院需求及立即判斷測量成果良窳，倘體能衰退或專注力降低，造成測量偏差或錯誤，直接影響民眾產權及政府公信力。 2. 其餘同本表第1頁 臺北市政府各地政事務所 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第2、3項。
基隆市政府	基隆市地政事務所	測量課	技佐測量員、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 臺北市政府各地政事務所 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地政處	測繪處理科	技佐、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新竹縣政府	各地政事務所	測量課	技佐、測量員、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 臺北市政府各地政事務所 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地政處	測量科	技佐、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新竹市政府	新竹地政事務所	測量課	技佐、測量員、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 臺北市政府各地政事務所 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地政處	地籍測量科	技佐、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苗栗縣政府	各地政事務所	第二課	技佐、測量員、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 臺北市政府各地政事務所 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地政處	地籍測量科	技佐、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彰化縣政府	各地政事務所	第二課	技佐、測量員、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 臺北市政府各地政事務所 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地政處	地籍測量科	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雲林縣政府	虎尾、西螺地政事務所	第二課	技佐、測量員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 臺北市政府各地政事務所 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斗南、臺西地政事務所	第二課	技佐、測量員、技士				
	斗六、北港地政事務所	第四課					
	地政處	地籍測量科	技佐、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嘉義縣政府	各地政事務所	測量課	技佐、測量員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 臺北市政府各地政事務所 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地政處	地價測量科	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地政事務所	第二課	技佐、測量員、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臺北市府各地政事務所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南投縣政府	各地政事務所	第二股	技佐、測量員、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臺北市府各地政事務所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地政處	地籍測量科	技佐、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臺北市府地政局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屏東縣政府	各地政事務所	第二課	技佐、測量員、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臺北市府各地政事務所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地政處	地籍測量科	技佐、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臺北市府地政局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宜蘭縣政府	各地政事務所	測量課	技佐、測量員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3頁高雄市政府各地政事務所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地政處	地籍科	技佐、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3頁高雄市政府地政局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花蓮縣政府	各地政事務所	測量課	技佐、測量員、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臺北市府各地政事務所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地政處	測量科	技佐、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1頁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臺東縣政府	各地政事務所	測量課	技佐、測量員、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3頁 高雄市政府各地政事務所 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地政處	測量科	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3頁 高雄市政府地政局 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澎湖縣政府	澎湖地政事務所	測量課	技佐、測量員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3頁 高雄市政府各地政事務所 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金門縣政府	地政局	測量科	技佐、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3頁 高雄市政府各地政事務所 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連江縣政府	地政局	測量科	技佐、技士	辦理民眾申請、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同本表第3頁 高雄市政府各地政事務所 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
內政部	國土測繪中心	各測量隊	技佐、技士、課員、專員、副隊長	辦理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職務人員擔任辦理法院囑託案件或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工作，為執行與管理國家基本測量成果，提供國內測繪基準需求，該中心作業區域除全國都市平地外，亦包含偏鄉、林野地、山區及離島，甚至高山峻嶺因執勤需紮營過夜，非有一定體能者，難以應付多變甚或惡劣之工作環境。且交通工具無法到達之地點，測量人員皆需背負數十公斤器具辦理業務，是以本職務需兼具高度體力與專注力，始能應付作業需求及立即判斷測量成果良窳，倘體能衰退或專注力降低，致測量偏差或錯誤，將導致國家測量基準誤差及引用該資料之後續應用測量成果錯誤。 2. 其餘同本表第1頁臺北市政府各地政事務所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第2、3項。

	土地重劃工程處	各開發隊	技佐、技士、副工程司、幫工程司	辦理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	55	6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職務人員擔任辦理計畫專案之外業測量工作，多以未開發或開發中區域為主，非有一定體能者，難以應付多變甚或惡劣之工作環境。且交通工具無法到達之地點，測量人員皆需背負數十公斤器具辦理業務，是以本職務需兼具高度體力與專注力，始能應付作業需求及立即判斷測量成果良窳，倘體能衰退或專注力降低，將導致計畫專案執行成果偏差或錯誤，及引用該資料之後續應用測量成果錯誤。 2. 同本表第1頁臺北市政府各地政事務所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第2項。 3. 同本表第3頁高雄市政府地政局土地開發處危勞職務範圍之「危險及勞力之具體事實」第3項。
--	---------	------	-----------------	-------------	----	----	--

附註：

- 一、 計畫專案工作包括基本測量、加密控制測量、應用測量、地籍圖重測、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測量、依法實施測量等。
- 二、 本表自〇〇〇年〇〇月〇〇日起生效。

測量人員危勞職務年齡分布表 (107年11月30日為基準日)

縣市\現職年齡	測量人員危勞職務年齡分布表 (107年11月30日為基準日)																
	未滿50歲	50歲	51歲	52歲	53歲	54歲	55歲 (自願退休年齡)	56歲	57歲	58歲	59歲	60歲 (屆齡退休年齡)	61歲	62歲	63歲	64歲	合計
新北市	110	1	1	0	1	0	3	0	0	0	2	1	1	0	0	0	120
臺北市	65	1	0	1	0	0	1	1	1	1	0	1	0	1	0	1	74
桃園市	90	1	3	0	3	2	1	0	0	1	1	2	0	0	1	0	105
臺中市	87	1	3	3	1	0	0	1	1	1	0	0	4	0	1	1	104
臺南市	114	2	4	5	2	1	1	1	1	2	0	0	1	0	0	0	134
高雄市	129	5	1	2	4	4	1	1	1	0	1	0	0	1	0	0	150
新竹縣	28	2	0	0	0	1	0	1	0	0	0	0	0	0	0	0	32
苗栗縣	54	3	0	1	1	1	0	0	1	1	0	0	0	0	0	0	62
彰化縣	64	3	1	1	0	1	0	1	2	0	2	1	1	0	1	0	78
南投縣	34	0	0	1	1	1	0	0	0	0	0	1	0	0	0	0	38
嘉義縣	30	1	0	3	0	0	0	0	0	1	0	0	0	0	0	1	36
雲林縣	46	2	0	2	1	0	2	2	0	0	0	0	0	0	0	0	55
屏東縣	50	1	1	2	1	1	1	1	0	3	3	1	1	0	0	1	67
宜蘭縣	25	0	4	0	2	0	1	0	1	0	0	0	0	0	0	0	33
花蓮縣	24	3	1	1	1	0	0	0	0	0	1	0	0	0	0	0	31
臺東縣	30	2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33
基隆市	5	0	0	0	0	0	0	0	0	1	1	0	0	0	0	0	7
新竹市	15	0	0	1	2	0	0	1	0	0	0	0	0	0	0	1	20
嘉義市	8	0	1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10
澎湖縣	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
金門縣	7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8
連江縣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測繪中心	70	2	1	7	5	6	1	0	1	3	2	0	1	0	1	0	100
重劃工程	3	1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5
合計	1095	31	21	30	25	18	13	11	10	14	13	7	10	2	4	5	1309
現職占比	83.65%	2.37%	1.60%	2.29%	1.91%	1.38%	0.99%	0.84%	0.76%	1.07%	0.99%	0.53%	0.76%	0.15%	0.31%	0.38%	100.00%
現職累計占比	83.65%	86.02%	87.62%	89.92%	91.83%	93.20%	94.19%	95.03%	95.80%	96.87%	97.86%	98.40%	99.16%	99.31%	99.62%	100.00%	

合計56人